

# 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 职能职责。

##### 区纪委的主要职责：

1.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 区监委的主要职责：

1.维护宪法和法律法规权威；依法监察公职人员行使公权力情况，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2.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监督：对公职人员开展廉政教育，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调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

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处置：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对在行使职权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监察建议。

3.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其他职能职责。

4.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区委巡察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巡察办）是区委巡察工作的职能部门，是区委工作机关，人财物由区纪委监委机关统筹管理。履行统筹、协调、指导、服务、督办等职责。

（二）单位构成。

纳入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机关本级、下属事业单位大足区廉政教育管理中心和区委巡察办。

##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5年年初预算数5322.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322.6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424.42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424.42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年年初预算数5322.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208.5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7.5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39.4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87.19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424.42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

加 424.42 万元。

###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22.6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22.65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424.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08.5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424.4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以及根据政策调整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基数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833 万元，与 2024 年一致，主要用于留置中心运行以及党风廉政反腐败等重点工作。

我部门 2025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52.9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1.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 2024 年一致；公务接待费 7.5 万元，与 2024 年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4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从其他交通费预算中调增 1.4 万元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4 年一致。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61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73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日常公用经费增加。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 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22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5.22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3.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5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33 万元。

4.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4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7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3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2 辆。

##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郑利，联系方式：023-43768821）**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5,322.65	一、本年支出	5,322.65	5,322.65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322.6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08.50	4,208.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52	587.5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239.44	239.44		
		住房保障支出	287.19	287.19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5,322.65	支出合计	5,322.65	5,322.65		

表二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322.65	4,489.65	83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08.50	3,375.50	833.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208.50	3,375.50	833.00
2011101	行政运行	3,058.68	3,058.68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3.00		833.00
2011150	事业运行	316.82	316.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52	587.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52	587.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68	356.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34	178.3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50	5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44	239.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44	239.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62	198.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2	14.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36	23.3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4	3.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19	287.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19	287.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19	287.19	

表三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4,489.65	3,804.75	684.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82.05	3,582.05	
30101	基本工资	777.80	777.80	
30102	津贴补贴	573.90	573.90	
30103	奖金	997.54	997.54	
30107	绩效工资	164.72	164.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6.68	356.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8.34	178.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3.04	213.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4	6.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7.19	287.19	
30114	医疗费	26.40	26.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9.89	170.20	679.69
30201	办公费	157.80		157.80
30202	印刷费	16.00		16.00
30207	邮电费	65.00		65.00
30211	差旅费	125.00		125.00
30213	维修（护）费	25.00		25.00
30215	会议费	13.50		13.50
30216	培训费	11.00		1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50		7.50
30226	劳务费	35.00		35.00
30228	工会经费	89.39		89.39
30229	福利费	44.09		44.0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40		45.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8.14	143.14	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06	27.06	4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50	52.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0	4.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30	48.3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22		5.22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5.22		5.22

表四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2.90		45.40		45.40	7.5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5,322.65	合计	5,322.65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322.6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08.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5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239.4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287.19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b>5,322.65</b>	<b>4,489.65</b>	<b>833.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08.50	3,375.50	833.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208.50	3,375.50	833.00
2011101	行政运行	3,058.68	3,058.68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3.00		833.00
2011150	事业运行	316.82	316.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52	587.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52	587.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68	356.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34	178.3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50	5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44	239.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44	239.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62	198.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2	14.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36	23.3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4	3.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19	287.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19	287.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19	287.19	



表十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105-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支出预算数	5,322.65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p>1.紧密联系纪检监察工作实际，不断加强纪检监察干部各项业务培训，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切实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和外宣工作，让社会公众了解、监督纪检监察工作，为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关键聚焦正能量，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p> <p>2.充分发挥纪委监委的职能职责，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坚决查处腐败问题，做深案件查办，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重要纪律保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区委巡察工作	10	期/年	≥	3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纪检讲堂”期数	10	期/年	≥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警示教育片	10	部	≥	2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纳入涉权事项“大数据”监测	5	%	≥	9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维护率	10	%	≥	9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留置任务	20	%	=	1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后勤保障	10	人/天	≥	16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发放业务资料	10	人/次	≥	28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查调查工作	10		定性	安全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查办率	5		定性	良以上	否	

## 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105001-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122T000000135778-纪检监察办案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128.00		本级安排(万元)	128.00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充分发挥纪委监委的职能职责，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坚决查处腐败问题，做深案件查办，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重要纪律保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实现区委一届任期巡察全覆盖。							
立项依据	1.《中共重庆市大足区委关于切实加强巡察队伍建设的意见》（大足委发〔2019〕16号） 2.中共重庆市大足区委关于加强巡察工作的意见（大足委发〔2018〕2号）（秘件） 3.中共重庆市大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大足区2019—2022年巡察干部教育培训方案》的通知（大足巡发〔2019〕4号） 4.《关于进一步加强巡视巡察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大足委发〔2019〕2号） 5.《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 6.重庆市大足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重庆市大足区监察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大足编委〔2018〕4号） 7.中共重庆市纪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纪检监察机关“走读式”谈话室建设管理使用办法》（渝纪办〔2017〕17号）							
当年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纪委监委的职能职责，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坚决查处腐败问题，做深案件查办，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重要纪律保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实现区委一届任期巡察全覆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	8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查率	20		定性	良以上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区委巡察工作	40	期	=	3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查办率	20		定性	优	否

## 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105001-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122T000000135858-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105.00		本级安排(万元)	105.00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紧密联系纪检监察工作实际，扎实开展好“以案四说”“以案四改”及相关警示教育。不断加强纪检监察干部各项业务培训，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切实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和外宣工作，高质量完成党风廉政宣传、教育、舆情工作，让社会公众了解、监督纪检监察工作，为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关键聚焦正能量，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立项依据	1.关于印发《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重庆市大足区监察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大足编委〔2018〕4号） 2.中共重庆市大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大足区党风廉政警示教育工作方案》的通知（大足委办发〔2018〕31号） 3.中共重庆市大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大足区“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德、以案说责”警示教育工作方案》的通知（大足委办发〔2018〕39号） 4.中共重庆市纪委办公厅关于做好2022年中央纪委国家监委主管报刊征订工作的通知（每年11月底发） 5.《2022年重庆市纪委监委宣传部工作要点》及风正巴渝每季度宣传通报排班（每年四五月份发） 6.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委监委关于做好2021年度反腐倡廉网络舆情监测值班安排的通知 7.中共重庆市大足区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全区2020年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的通知（大足委组〔2020〕183号） 8.关于印发《重庆市纪委监委2020年深化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渝纪办〔2020〕6号） 9.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纪委监委关于做好2022年度反腐倡廉网络舆情监测值班安排的通知（每年年底发）。							
当年绩效目标	紧密联系纪检监察工作实际，扎实开展好“以案四说”“以案四改”及相关警示教育。不断加强纪检监察干部各项业务培训，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切实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和外宣工作，高质量完成党风廉政宣传、教育、舆情工作，让社会公众了解、监督纪检监察工作，为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关键聚焦正能量，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举报渠道	20		定性	畅通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纪检讲台期数	20	期/年	=	12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警示教育片	40	部	=	2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	80	否